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各项权力和义务，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竭力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利。现将 2019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2019 年度共召开了监事会会议 5 次，共审议 13 项。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规章的规定。2019 年度监事会召开会议具体情况见下表：

2019 年度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统计表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1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9.03.19	1. 2018 年年度报告； 2.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5. 关于继续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9. 04. 27	1.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2.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9. 08. 27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4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9. 10. 29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
5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9. 12. 21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监事会列席董事会及出席股东大会的情况

监事会列席了公司全年历次的董事会，出席了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19 年的 3 次临时股东大会，确保了监事会及时知悉了解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及进展情况，并对公司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合法合规性及对公司经营层、董事会决策重大事项的程序进行监督、检查，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三）认真组织监督检查，注重专项调查

公司监事会按照规范高效、科学决策的基本要求，组织对公司科研生产、运营管理、分子公司管控等诸多方面持续开展调查研究工作，提高了决策的水平和能力。

二、监事会对下列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政策法规规范运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各项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有效。

（二）督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经营层勤勉尽责,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的各项经营目标,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章程、履行职责、遵纪守法、维护股东权益等方面恪尽职守,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督查公司财务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报告进行了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检查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2019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资产重组事项。

（五）督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六）督查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情况

监事会监督和核查了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认为2019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关联交易公平，无损害公司利益情形，公司不存在被关联人占用资金等侵占公司利益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规章的规定。

（七）检查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通过查阅公司内部控制等相关文件，认为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

2020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开展好监事会日常议事活动。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召开监事会定期和临时会议，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强化日常监督检查，重点加强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进一步提高监督实效，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不断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为公司更加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提供有力的监督保障。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一日